

妊娠心臟疾病

國泰綜合醫院 產房 護理部編印 著作權人：國泰綜合醫院
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，不得轉載、翻印或轉售

■ 前言

併有心臟病之孕婦約占有所有孕婦的 1%。由於在懷孕中、後期較容易發生心臟衰竭，所以心臟病為造成產婦死亡的主因之一。母體患有心臟病，對胎兒亦有影響，不僅易有早產、體重不足的情形發生，其胎兒的死亡率亦較高。

■ 對懷孕的影響

■ class I 及 class II：

此兩類孕婦，除極少數例外，都應該能平順地懷孕到足月且生產。

■ class III：

此類孕婦須要長時間的臥床休息及服用利尿劑，母親死亡率為 4% -6.8% ，一般是不建議此類病人生育。

■ class IV：

此級心臟病孕婦本身即處於心臟衰竭狀況，此時需考量母親的安全，而應考慮早期妊娠終止。

■ 日常生活照護

- 避免過多的壓力及過度的情緒激動。
- 需有適當的活動限制，以預防過度疲勞。
- 安排適當的休息及睡眠（每天至少需 8—10 小時）；以維持子宮胎盤有足夠血流量，提供胎兒生長發育之所需。
- 建議採半坐臥或側臥，抬高肩部以促進心臟血液的排空及適當的血液循環。
- 孕婦應採漸進式活動，若在活動後出現胸痛、呼吸困難、脈搏過快或暈眩情形，應立即停止活動。
- 建議採高蛋白及低鈉的食物。鼓勵可多食用新鮮食材；避免食用罐頭、煙燻等食品，以減少心臟的負擔。
- 為避免貧血，故建議多攝取含鐵質食物，例如：葡萄、菠菜及紅菜等。
- 需控制你的體重增加，孕期中以增加 9-11 公斤為宜，以減少心臟的負擔。

- 需注意個人的衛生，以避免泌尿道感染。
- 請減少出入公共場所，以避免呼吸道感染。
- 請密切觀察心臟衰竭的症狀與徵兆，你若出現下列徵兆；應立即就醫。
 - ◆ 無法從事日常生活。
 - ◆ 出現端坐呼吸。
 - ◆ 呼吸急促且淺短 25 次/分以上。
 - ◆ 咳嗽、心悸、心跳增加至 110 次/分以上。
 - ◆ 頸動脈明顯突出。
 - ◆ 咳出帶血痰或銹色痰。
- 請按時返院做產檢。
- 產後仍需繼續返回心臟內科門診追蹤。
- 營養諮詢專線 02-27082121 轉 1686。

此資料僅供參考，關於病情實際狀況，請與醫師討論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

國泰綜合醫院 (02)27082121 產房轉 3551-2

汐止國泰綜合醫院 (02)26482121 產房轉 2601-2

新竹國泰綜合醫院 (03)5278999 產房轉 2751-2

國泰綜合醫院關心您！

AE1V1.223.2013.12 四修